

# 嘉峰镇人民政府文件

嘉政发〔2023〕3号

## 嘉峰镇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春运期间全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工作、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的通知

各行政村、各驻镇相关单位：

2023年春运将从1月7日(腊月十六)开始至2月15日(正月二十五)结束，共计40天。为保障我镇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根据省、市、县有关春运的安排部署和工作方案精神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就做好春运期间全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和公路管理养护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

目标要求，认真落实“1.3”全省春运交通管理工作视频部署会各级领导讲话精神，切实强化底线思维，充分预估风险挑战，确保公路安全畅通，努力为人民群众平安有序出行创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 二、工作目标

紧盯农村地区重点路段、车辆、驾驶人和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准确把握春运道路交通新形势，守好群众出行“最先和最后一公里”，确保不发生3人以上道路交通事故，不发生因管理原因导致的长时间长距离交通拥堵和车辆人员滞留，为嘉峰镇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奠定良好基础。

## 三、管控重点

### （一）重点路段

- 1、各行政村主要交通道路，沿河两岸各行政村出村道路与端润线交叉口。
- 2、各行政村主要道路、出村道路与国省道、县乡道路平交口。
- 3、事故多发路段、存在风险隐患的道路。
- 4、桥梁、隧道、长下坡、山区背阴路段等易积水、积雪、结冰、团雾易发路段。
- 5、各行政村人员集中通行的农村道路。
- 6、旅游景区周边道路。

### （二）重点时段：

- 1、春节前三天。预计1月16日至1月21日(腊月二十五至除夕)，节前返乡客流成为车流主力，返乡出行小高峰出现。此外，受群众采办年货、休闲逛街、中短途探亲访友

等多种因素影响，辖区货物市场、繁华商圈等周边区域以及部分主干道路，将出现一定的交通压力。

**2、春节末三天。**预计1月25日至1月27日(正月初四至初六)，将迎来第一波返城高峰，1月27日当天流量也将达到整个春运期间的最高峰值，届时全镇农村道路交通压力将进一步增大。

**3、元宵节期间。**2月3日至2月7日(正月十三至正月十七)，嘉峰镇将开展文艺演出等元宵节活动，人员车辆密集，农村道路压力将增大。

**4、春运结束前一周。**2月9日至2月15日(正月十九至正月二十五)期间，各大高校陆续开学，学生离家返校与外出务工返岗交通流相互交织叠加，农村地区道路人车交通流集中增大，以中长途出行为主的学生及务工人员组成的返程高峰将会是春运期间最后一波流量高峰。

**5、雪、雾等恶劣天气及重污染天气时段。**

**(三)重点车辆及驾驶员：**

1、农民群众、返乡农民工、学生、农村面包车、走亲访友的驾驶人。

2、农村短途客运车、微型面包车、校车及接送学生车辆、农摩车、三轮车、摩托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等车辆。

**(四)重点违法行为：**

车辆超员、超速；拖拉机、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摩托车违法载人；两轮摩托车骑乘多人、不戴安全头盔；无证驾驶、酒后驾驶、不系安全带和驾驶无牌、报废车辆上路行驶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

#### 四、农村公路的管理养护工作要求

1、要加大公路巡查力度和清扫频率，保持路面路肩整洁，路基稳定，排水畅通，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进行处置，不能完全消除的要在道路两端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并及时上报；

2、密切关注近期天气变化和道路结冰状况，及时发布本辖区内道路通行注意事项和温馨提示；

3、对重点路段、急弯陡坡、临崖临水路段、重要隧道桥涵路段，安排专人进行重点监测，贮备足够的融雪剂和防滑料，路面出现结冰情况要及时抛撒，并加放警示墩进行提醒；

4、大雪天气过后，要立即组织养护人员和机械上路进行除冰扫雪作业，防止发生车辆侧滑；

5、上路作业的养护人员，要身着醒目的标志服，确保自身安全，杜绝事故发生。

#### 五、工作要求

1、各行政村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的工作方案和管理办法，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劝导具体时段，突出劝导重点。要动员村组干部驻站守点，确保劝导工作取得实效。

2、我镇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村级组织机构，要联合辖区农机、交警、村委、社会志愿者组织参加(与)劝导工作；可和驻地交警中队、镇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村节日值班(守)人员参加劝导工作。各行政村要根据实际情况结合交通劝导站(点)，在机动车通行较为集中的村口、平交路口集中开展劝导、纠违、宣传工作。

3、各行政村要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备齐应急处置装备，建立应急处突人员值守制度，及时应对恶劣天气，针对恶劣气候条件下的交通安全早安排、早部署，做到有预案、有措施，调动一切力量对道路积雪进行清理。

4、辖区公安派出所、交警中队要发挥交通安全主力军作用，积极参与、支持和指导交通安全劝导活动，对劝导过程中的业务问题和妨碍劝导行为要主动协调，坚决打击。

5、针对近期农村地区红白喜事增多的情况，各行政村要提前摸底，上门入户进行交通安全宣传和劝导。同时要加强农村劝导站的规范化建设，完善劝导站基本设施，落实劝导员基本装备，抓好业务培训和指导，坚持理性、平和、文明劝导。劝导员要规范劝导行为，必要时可以使用手机对劝导工作发现的重点违法行为或因劝导引发的纠纷固定证据，及时上报镇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

6、元宵节期间全县将开展文艺演出、花车彩车游行等元宵节活动，各行政村要组织人员提前摸排，坚决杜绝各行政村报废、拼装的花车、彩车做为交通工具上路行驶，坚决杜绝车辆超员、农用车、货车违法载人。

7、各行政村要加大宣传力度，以“七进”宣传为载体，创新宣传方式，利用农村“大喇叭”宣传，打造舆论氛围，切实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让交通安全工作真正走进家家户户。

8、省、市、县将对农村交通安全劝导工作进行明查暗访，明查相关文件、制度，对农村交通安全工作的部署，劝导员的培训工作，交通违法行为是否有劝导登记台账。暗访

村口、路口是否有劝导站、是否有人员在岗，劝导员是否配备了反光背心、帽子、停车牌、工作包，是否设置宣传栏，是否对路面明显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了劝导。各行政村要认真做好“大劝导”工作记录，注意日常工作中文字、图像档案等资料的收集、上报。对“春运”期间辖区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且没有开展劝导工作的行政村，包括没有报送资料（文字、图片、视频资料），将严肃问责。2023年2月17日前，要将工作开展情况和启动劝导站、投入劝导员、动员村组干部及劝导交通违法行为的数量，以及派出执法小分队的情况、查处的交通违法行为、排查整治交通安全隐患的数量等工作情况书面报县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

附件：

1. \_\_\_\_村“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大劝导活动开展情况汇报
2. 嘉峰镇（ ）村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劝导站检查记表
3. 嘉峰镇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登记表
4. 嘉峰镇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登记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_\_\_\_\_村“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大劝导活动开展情况汇报

为切实做好“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保障我镇“春运”期间的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_\_\_\_\_村大力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劝导活动，共启用劝导站\_\_\_\_\_个，流动劝导点\_\_\_\_\_个，劝导员\_\_\_\_\_名，其中包括村组干部\_\_\_\_\_名。具体活动开展情况如下：

### 一、交通安全大劝导活动开展情况：

“春运”期间共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劝导\_\_\_\_\_次，共劝导交通违法行为\_\_\_\_\_起，其中农摩车违法\_\_\_\_\_起；轿车、面包车违法\_\_\_\_\_起；其他交通违法行为\_\_\_\_\_起。

### 二、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开展情况：

“春运”期间共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_\_\_\_\_次，宣传方式分别为\_\_\_\_\_，共宣传教育群众\_\_\_\_\_人。

### 三、道路隐患排查情况：

“春运”期间共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_\_\_\_\_次，发现道路交通安全隐患\_\_\_\_\_处，排查整改\_\_\_\_\_处，上报\_\_\_\_\_处。

村

年 月 日

## 附件 2

### 嘉峰镇 ( ) 村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劝导站检查登记表

劝导检查人员:

检查地点:

劝导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查时间	驾驶人姓名	驾驶证号码	准驾车型	驾驶人住址	车牌号码	违法行为	处理情况	被检查人签名

车辆说明: E 普通二轮摩托车和 F (轻便摩托); D 普通三轮摩托车和 E (二轮摩托); C3 低速载货汽车和 C4 (三轮汽车、自行车); B1 中型客车和 C1、M: A2 牵引车和 B1、B2: A1 大型客车 A3 (城市公交车) B1、B2: 违章行为填写“不带头盔”、“违法载人”、“不系安全带”、“其他”, 酒驾等违法行为为处理情况: 劝导纠正、移交处罚。



附件 3

嘉峰镇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登记表

村名		宣传时间	2022 年 月 日
宣传方式			
宣传地点			
宣传人员			
宣 传 内 容			
宣 传 照 片			

附件 4

## 嘉峰镇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登记表

村名	排查时间	
隐患情况说明		
建议整改措施		
整改前照片		整改后照片